



威斌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度荖濃溪里嶺大橋上游河段採售分離計
畫--支出(保全標)」
保全(警衛勤務)勞務服務案

保全工作執行計畫書

立約商:威斌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契約編號:22-LP5-03829 號

招標案號:LP5-111045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辦理

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國營事業

112 年度保全(警衛勤務)

集中採購共同供應契約商

目 錄

簡 介.....	P1
壹、工作範圍.....	P2
貳、工作項目.....	P2
參、執行期程.....	P2
肆、執行方法.....	P2
伍、職能職前教育訓練.....	P7
陸、緊急應變措施(重大應變處理).....	P7
柒、緊急應變各相關單位聯絡表、地磅管制 站作業流程圖、人員配置圖.....	P8
※附件一	

威斌保全工作執行簡介

本公司承攬貴局「112 年度荖濃溪里嶺大橋上游河段採售分離計畫--支出(保全標)」保全警衛工作，鑑於機關對於案場進出管制及安全的需求，威斌保全提供全方位服務之優質保全工作，本著誠信、服務、品質的專業理念，永續經營，創造以客戶需求為目標，客製化服務為導向之完善團隊。

本公司派駐 貴局案場之保全人員均於到勤前，先行針對維護區域特性個別勤務訓練，執勤時務必遵守警衛勤務作業實施要點規定執行外，將執勤時所發生之重要事項及處理情形回報公司主管及業管機關，並將重點紀錄於「保全勤務日誌」上。

本工區保全警衛勤務執行計畫

壹、工作範圍

荖濃溪里嶺大橋上游河段及貴局指定地點，詳細範圍依貴局工務所工程司(以下簡稱貴局工程司)指示辦理。

貳、工作項目

- (一)疏濬工區機具、人員等進出管制與資料登記。
- (二)進出工區之載運車輛管制、感應器具(卡)過卡、過磅電腦操作、過磅單(或提貨單)簽章掣發。
- (三)載運車輛車號及收入標廠商名稱之登記與核對。
- (四)監控畫面之錄影與監視，及監控資料錄製成光碟或另存於其他儲存裝置(每處、每日)。
- (五)疏濬工區日夜間巡視及保全等工作(所需交通車輛工具由廠商自備)。
- (六)疏濬管理系統、地磅系統等設備基本維護與異常通知(告知機關工程司與設備廠商)。
- (七)其他(機關工程司交辦事項)。

參、執行期程：

- (一)自 112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如貴局依工程實況需要延長或縮短保全服務期程時，貴局得於 3 日前以書面或傳真通知，本公司同意配合辦理，其服務費逕依契約單價等比例增減之。
- (二)如貴局因政策或不可抗力因素，需終止契約時，貴局得於 3 日前以書面或傳真通知，本公司同意配合辦理，貴局逕依契約單價等比例計算服務費。

肆、執行方法

一、工作時間：

- (一)警衛勤務：含例假日及非上班時間民俗紀念日、節慶、晴、雨天等，每日 24 小時(日間 2 人，夜間 2 人，如有需增派人員由貴局通知)，並應定時輪流巡視疏濬工區。

(二)出料時間:平日以上午 06 時 00 分至下午 18 時 00 分為原則,每日 12 小時,(日間 17 人夜間 2 人服勤),如作業時間有變動,本公司應配合貴局工程司指示辦理。

(三)非出料期間:以上午 06 時 00 至下午 18 時 00 分為原則(日間及夜間各 2 人服勤),如作業時間有變動,本公司應配合貴局工程司指示辦理。

二、人力配置與安排:

(1)警衛勤務級別:貴局下定警衛勤務為南區:第三級定期性警衛勤務,警衛人員之學歷為高中、職(含)以上畢業,受過保全人員職前專業訓練 1 週(含)以上及在職訓練,並具有 1 年(含)以上保全警衛工作經驗,不限同一單位,報到時須附其工作經驗之證明文件。

(2)警衛勤務:24 小時輪值,日間 2 人,夜間 2 人服勤,負責工區進出管制。

(3)出料期間:日間 17 人、夜間 2 人服勤,日間勤務,12 人負責進、出磅作業,2 人負責交通管制及巡視工區,組長、副組長 2 人,機動人員 1 人。
夜間勤務,2 人負責進出管制、設備安全維護及巡視工區。

(4)人員職務及職責負責區域

項次	職務名稱	派駐人員	職責	職責範圍
1	組長	1	管理每日開工勤務，維持作業程序，勤務督導及緊急狀況排除	疏濬全區
2	副組長	1	協助管理每日開工勤務，維持作業程序，勤務督導及緊急狀況排除	疏濬全區
3	空車入口磅手	4	空車入磅查驗(包含車牌、廠商名稱、重量檢視及有無廢棄物查察)	貨櫃屋入磅區
4	重車出口磅手	8	重車出磅查驗是否符合管制之重量、車輛載運之噸數與磅單相符及車輛清潔、加蓋帆布、防塵網(應下拉 15 公分)	貨櫃屋出磅區
5	出入口交管哨	1	管制車輛進出工區，管制交通順暢並禁止無關人員進入	工區出入口
6	採區交管哨	1	管制進入採區之載運車輛是否依規定之運輸道路行駛及查察停止載運後是否逗留之情形	採區出入口
7	機動哨	1	協助案場主管處理突發狀況，取消過磅及長官臨時交辦事項	疏濬全區
8	夜間留守哨	2	整理每日載運車輛總數核對、作業區整理及夜間案場安全維護	疏濬全區

- 三、廠商之保全人員(以下簡稱保全人員)應依據貴局備查之支出標廠商機具與人員清冊，嚴格管控不符規定之機具與載運車輛(如非登載之機具、已登載之車頭而未托掛車斗、~~未經報備之吊車~~等)不得進出工區；如有非機關及前述清冊登錄人員欲進入管制站內者，需先通知貴局工程司，並於勤務日誌上登記姓名、證件資料及事由後，方得進入，如未能及時阻止，應登記於勤務日誌中(附件一、二)，並通知貴局工程司。
- 四、保全人員應於每日出料前，辦理地磅檢查，須確認地磅下方有無阻礙物，如有阻礙物，應立即通知設備廠商予以清除，方得執行出料作業，如清除後仍有其他異常狀況，應立即通知貴局，並立即停止過磅出料；出料作業執行中，每日上午及下午各檢視 1 次，並登錄於勤務日誌中。
- 五、工區 6 座地磅，於每日出料前，保全人員須以汽~~(機)~~車(或協調收入標之土石載運空車)進行現場過磅，確認各地磅誤差小於 $\pm 30\text{kg}$ (或依不同使用車輛由機關分別定義誤差值)者，方得執行出料作業，否則應請設備廠商維修並通知貴局工程司，前述檢校資料應登錄於勤務日誌。
- 六、出料期間，保全人員應於疏濬區管制站逐車檢視載運土石車輛未超載、加蓋帆布或防塵網(應下拉 15 公分)、清潔、洗車等事項後，始可放行。
- 七、出料期間，保全人員應依機關指示不定時會同土石載運車輛至鄰近砂石廠(或其他有大型地磅處)過磅，須保留抽驗磅單並記錄於勤務日誌，如誤差超過 $\pm 300\text{kg}$ (或依不同使用車輛由機關分別定義誤差值)時應暫停該地磅出料，並確認地磅有無受損或石頭等異物卡住，如屬保全人員無法簡易排除者，應立即請

設備廠商排除之，如無異物卡住，則以現場砂石車輛於管制站內地磅進行交互確認，誤差許可時方可恢復出料；惟出料後保全人員應再隨機抽查 2 台土石載運車輛至鄰近不同砂石廠地磅(或其他有大型地磅處)再確認，如已超過誤差值，應立即通知設備廠商進行維修，並停止使用該地磅直至修復經確認完成為止。

八、保全人員於地磅設備維護人員或微波(或 ADSL、4G 等)等任何設備維護人員進入工區維修前，須檢視其證件並要求其於勤務日誌中簽名，並於告知貴局工程司後，方得進行維護作業；且不得有地磅系統(如接線盒等)遭人以裝設電子設備等不正方法干擾地磅設施之準確性。

九、保全人員如有緊急事故需外出者，應於勤務日誌中填寫，並通知貴局工程司後方可外出，必要時由本公司派員遞補，如經貴局抽查有未到情事，則以曠職論。

十、負責警衛勤務之保全人員，應依貴局工程司指示，於土石載運車輛數量過多時，支援重要路口之交通指揮工作。

十一、出料期間，本公司應依貴局指示，派遣 1 名保全人員駐守挖採區確認挖採狀況，並注意挖土機有無故意挖取大石(長徑 1 公尺以上)、雜草樹木或含水量高之砂石等行為，如有前述狀況，該保全人員除應作成紀錄外，應拍照存證並立即通知機關工程司(如為採售合一計畫者，本點得予刪除)。

十二、出料期間，本公司保全人員如發現工區及鄰近運輸道路有揚塵漫佈或洗車設備故障時間 1 小時以上等情，應主動通知支出標廠商及貴局工程司，並記載於勤務日誌中。

十三、本公司除依契約規定每星期例行督勤外，另至少須由專人進行夜間(20 時至翌

日 5 時)查勤 1 次以上，每月督勤及查勤次數合計不得少於共同供應契約規定之次數，查勤時除一般督勤紀錄外，應進行現場拍照，並即時以通訊軟體傳輸至本公司之管理群組。

十四、配合貴局核實進場路線查核；填載查核紀錄表。

伍、職能職前教育訓練

本公司於案場辦理職能職前教育訓練，包括管制站地磅操作、疏濬管理系統等訓練，以助提升保全人員更熟悉了解狀況；疏濬作業中新增之保全人員，也如同以上作法完成職能職前教育訓練。

陸、緊急應變措施(重大應變處理)

一、火災發生或目測濃煙及火苗：

1. 現場確認地點及火災情報。
2. 通報消防隊，及回報貴局工程司、本公司主管，並依貴局指示辦理(事件經過紀錄於勤務日誌)。
3. 使用現有器材滅火、疏散人員至安全地點。
4. 現場交通引導及管制。
5. 善後現場證物保全及環境清理。
6. 監控未熄滅火苗、以防止復燃。

二、溪水水位高漲及急難救助。

1. 颱風或雨季導致溪水高漲、迅速勸離民眾及人車疏導。
2. 通報警察機關、消防單位、貴局工程司及本公司主管;並依貴局指示辦理(事件紀錄於勤務日誌)。

3. 如有傷患立即通報 119 消防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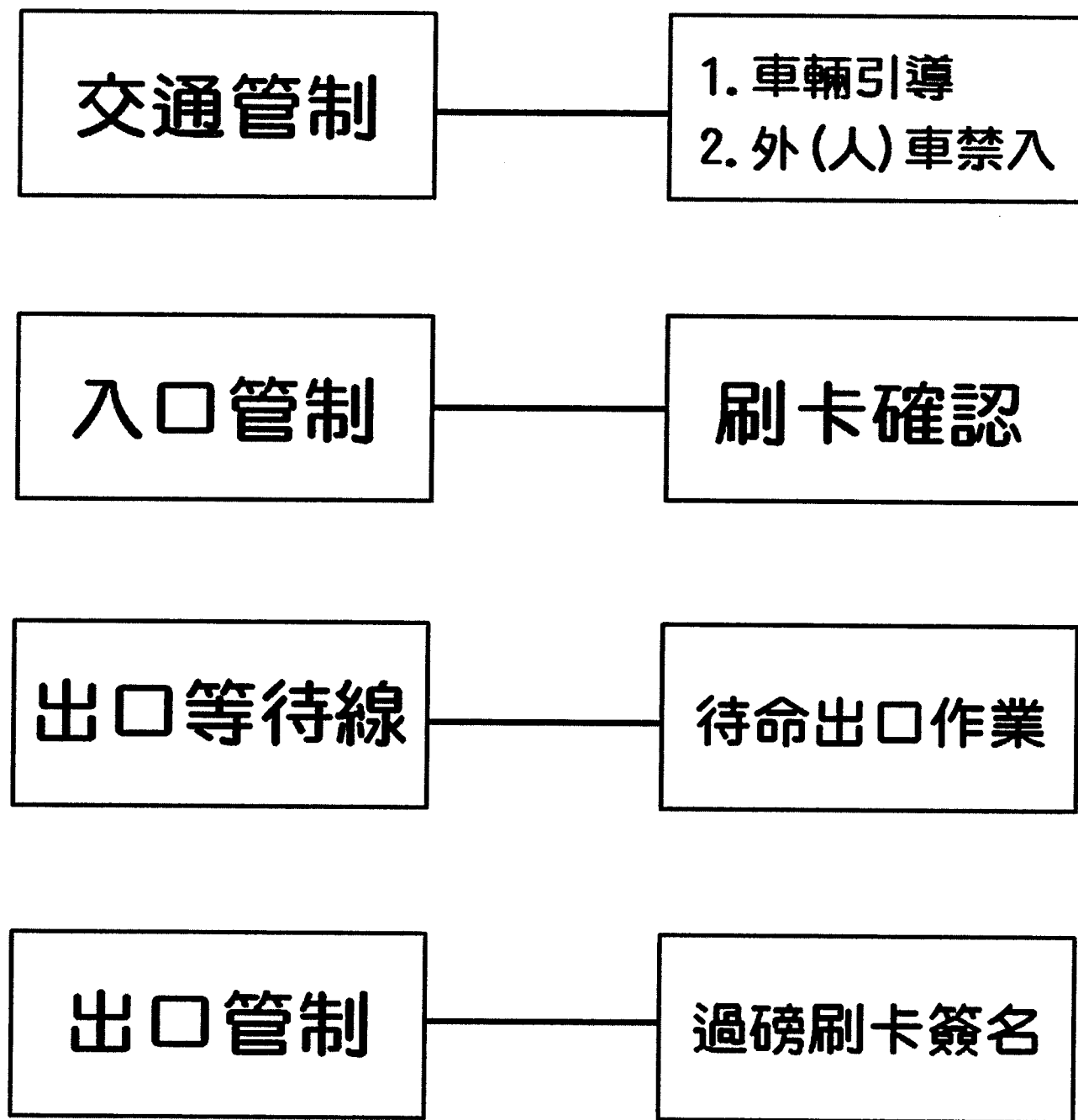
4. 派員至路口引導救護車進入。

柒、緊急應變各相關單位聯絡表、地磅管制站作業流程、人員配置圖：資料如後

緊急應變各相關單位聯絡表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	屏東市建國路 291 號	(08)7554502
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李明勳主辦	屏東市建國路 291 號	0975-401139
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黃名震協辦	屏東市建國路 291 號	(08)7554502#612
屏東縣政府警察局里港分局	屏東縣里港鄉永豐路一段 3 號	(08)7752040
屏東縣政府消防局第一大隊里港分隊	屏東縣里港鄉信義路 2 號	(08)7752564
里港晨安診所	屏東縣里港鄉中山路 94 號	(08)7756111
里港鄉衛生所	屏東縣里港鄉中山路 103-1 號	(08)7751711
威斌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協 理：姜昉圻 經 理：張世宗	台中市南區樹德四巷 2 號	04-22657759 0935-578885 0981-303398

威斌保全地磅管制站作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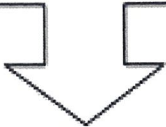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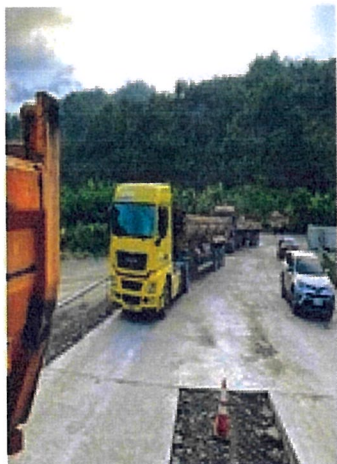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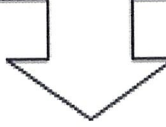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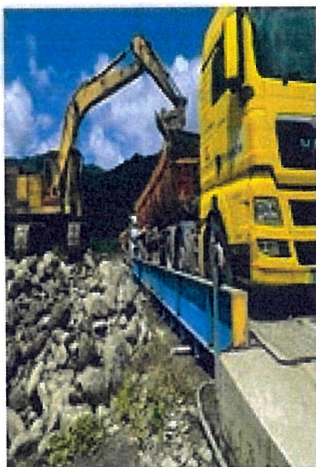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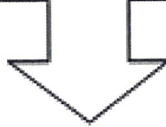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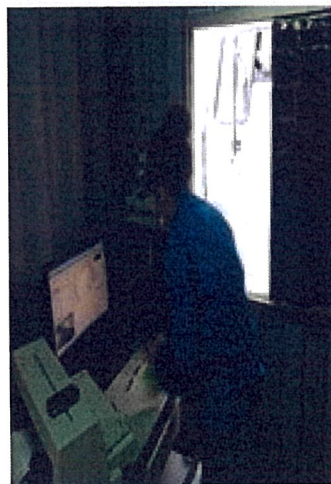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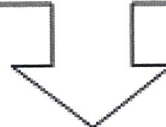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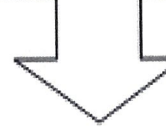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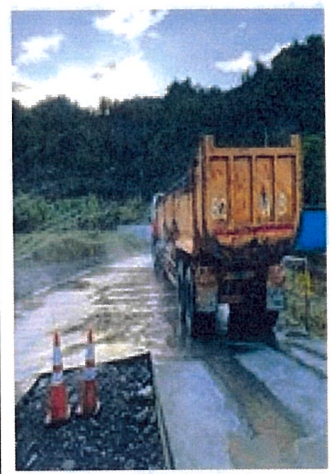


* 特別須知 *

嚴禁 1. 勾結盜採砂石 2. 私自放行 3. 不實過磅紀錄 4. 竄改過磅紀錄 5. 破壞、竊取設備等。凡觸犯以上情形者均違法，經查獲者，立即開除，並負民、刑事法律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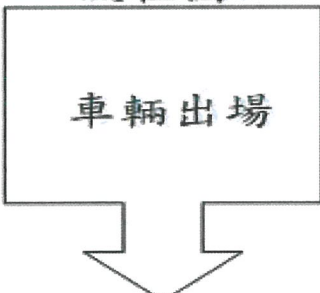
威斌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疏濬砂石工程車輛出場作業流程圖

流程圖	圖示	流程圖	圖示
流程圖一 車輛進場交管 		流程圖四 車輛載重砂石 過磅補(減)料 	
流程圖二 司機感應刷卡 進入工區 		流程圖五 司機繳交感應卡由 保全確認並刷卡完 成，繳交電腦過磅 單給司機簽名確認 	
流程圖三 司機至裝料處 裝料 		流程圖六 砂石車輛經過 洗車台 	

威斌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疏濬砂石工程車輛出場作業流程圖

流程圖	圖示		
流程圖七 			

荖濃溪里嶺大橋人員配置圖

編制：

貨櫃 1：進磅 2 人

貨櫃 2：進磅 2 人，出磅 2 人

貨櫃 3：出磅 2 人，組長 1 人

貨櫃 4：出磅 2 人

貨櫃 5：出磅 2 人、副組長 1 人、機動 1 人

交管：2 人

夜間：2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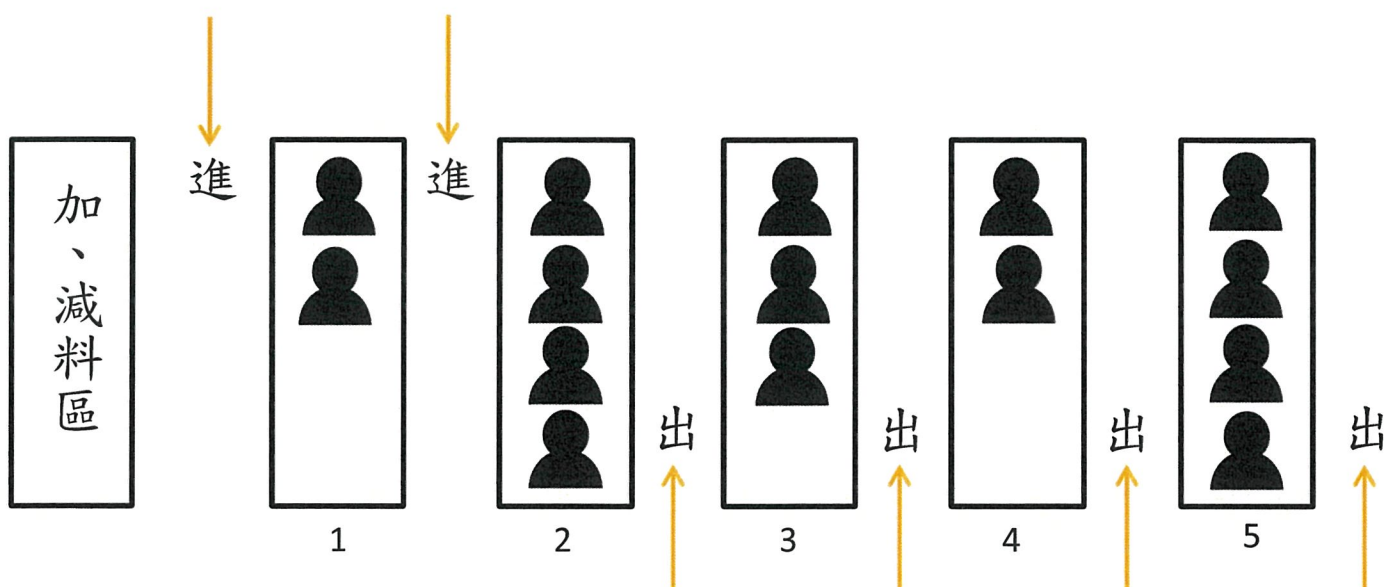
出口



入口

口

產業道路



[illegible]

異常狀況處理情形：

時間	工作紀錄		時間	工作紀錄	
主辦機關 督導簽名		指示事項		辦理情形	
幹部 督勤簽名		指示事項		辦理情形	
備註					